关于对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时任总经理 王海帆的监管函

公司部监管函〔2020〕第57号

王海帆:

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海南海药")2020年4月30日披露的2019年年度报告显示,其2019年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-1.59亿元,同比由盈转亏。海南海药未在规定期限内披露2019年度业绩预告;迟至4月15日才披露2019年度业绩快报,预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-1.67亿元。

你作为海南海药时任总经理,未能恪尽职守、履行诚信勤勉义务, 违反了本所《股票上市规则(2018年11月修订)》第1.4条、第3.1.5 条的规定。本所希望你吸取教训,严格遵守《证券法》《公司法》等 法律法规及本所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的规定,杜绝此类事件再次发生。

特此函告

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管理部 2020年11月10日